刘政〔2020〕15号

**关于调整刘圩镇为民服务中心及各村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站的通知**

各村民委员会、镇直有关单位，刘圩镇为民服务中心：

为逐步加强基层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经研究决定对刘圩镇为民服务中心及各村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站进行调整，调整人员如下：

1、镇为民服务中心组织调整为：

第 一 主 任：倪大洲

主 任：张立玉

常务副主任**：**孟 凯

大厅负责人：马端镇

代 办 员：王 凤、王 宁

1. 村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站调整为：

站 长：各村书记

负 责 人：各村主任

代 办 员：原村级代办员

泗县刘圩镇人民政府

2020年3月30日